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范立义先生持有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240,9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26%。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范立义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不超过33,996,9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公司于2017年8月15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范立义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范立义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持股股份的具体来源：

截至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股东范立义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共计240,975,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1.26%。该股份均为自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三）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十二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前十二个月内，除本次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外，范立义不存在其他减持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拟减持计划的股份的具体情况

1、股份来源：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2、拟减持数量：不超过33,996,9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

3、减持期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4、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二) 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股东范立义先生严格遵守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此前已披露的承诺。

(三) 拟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要和投资需求。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

2、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3、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督促范立义先生严格遵守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合法、合规地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股东范立义先生不属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8月16日